

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政府

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向阳区人民政府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文件要求，现将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公布如下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内容包括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向阳区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决策部署，紧紧围绕《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扎实推进工作，深化政务公开，坚持以公开促服务、促落实、促发展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，加快法治政府、服务型政府建设。

一是做好政府信息发布。及时发布相关政府信息，并严格落实向阳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审批制度，确保发布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。及时转载党中央、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等权威信息，保障群众获取信息的时效性。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向阳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提升，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。一是部分栏目信息更新不及时、不全面；二是部分信息存在表述错误、书写错误等问题。发现问题后，立即安排专人积极进行整改，并进行复查，确保整改效果。

2023年，向阳区将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严格按照上级安排部署，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时效性、真实性、准确性，保障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畅通性、安全性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，提升人员能力，加强网站建设，以人民群众为基础，深化政务公开，全面推动向阳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